

证券代码：832393

证券简称：舒茨股份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江苏舒茨测控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股转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的规定，江苏舒茨测控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就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并编制了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 核查范围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涉 1 次股票定向发行，即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

二、 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舒茨股份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实际发行股数 1,500,000 股，共募集资金 15,000,000 元，已取得股转公司下发的《关于对江苏舒茨测控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3745 号）。

三、 募集资金存放、实际使用情况

（一）2021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

1. 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舒茨股份已为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户名为江苏舒茨测控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开户行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常熟经济开发区支行，账号为 10520401040018310。舒茨股份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已存入该专项账户。

2.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 根据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2022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用途及使用安排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元）
1	补充流动资金	14,000,000.00
	其中：1) 支付采购货款	8,000,000.00
	2) 支付职工薪酬	4,000,000.00
	3) 其他日常经营支出	1,000,000.00
	4) 支付新三板及各类资质认证等中介机构费用	1,000,000.00
2	支付公司研发楼装修各项费用	1,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

(2) 2023 年上半年度，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可使用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项 目	金 额（元）
一、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056,665.28
加：2023 年利息收入	1,950.72
加：2023 年现金管理收益	
减：2023 年专户手续费等银行费用	56.5
减：2023 年现金管理本金	
加：2023 年赎回的现金管理本金	
二、2023 年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2,058,559.50

(3) 2023 年上半年度，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可使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2023年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元)	2,058,559.50		
二、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承诺使用金额(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已使用金额(元)	2023年上半年实际使用金额(元)
1、补充流动资金	14,000,000.00	12,926,235.65	789,351.82
其中：1) 支付采购货款	8,000,000.00	7,895,842.72	104,879.00
2) 支付职工薪酬	4,000,000.00	4,000,000.00	0
3) 其他日常经营支出	1,000,000.00	396,444.8	353,972.82
4) 支付新三板及各类资质认证等中介机构费用	1,000,000.00	633,948.13	330,500.00
2、支付公司研发楼装修各项费用	1,000,000.00	41,200.00	263,380.00
合计	15,000,000.00	12,967,435.65	1,052,731.82
三、截至2023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元)	1,005,827.68		

3. 是否存在“挂牌公司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达到股转公司规定的可使用状态前，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提前使用2021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况。

4. 是否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2023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变更2021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5. 是否存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3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使用2021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6. 是否存在募集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况

2023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2021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况。

7. 是否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有资金投入情况

2023 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使用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置换自有资金投入情况。

四、 结论性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

2023 年上半年，公司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存放、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违规情况。

江苏舒茨测控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6 日